

**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**  
**关于印发《眉山市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》的通知**  
眉府办发〔2025〕5号

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，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  
《眉山市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眉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
2025年4月28日

# 眉山市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关于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有关决策部署，坚持“拓消费”主线，聚焦城市热点加大消费引流，聚焦商品服务优化消费供给，聚焦活动场景做强载体支撑，充分释放眉山消费新动能，加快打造成都都市圈消费副中心。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加大消费引流

围绕农商文旅体康跨领域融合发展，培育城市热点，开展多维度宣传，打造“文旅+赛事+消费”联动生态，提升外来消费吸引力、本地消费承载力。

(一)做靓城市名片。聚焦“两城两地”建设，加强城市营销，开展线上宣传、线下推广，与社交媒体、短视频平台、网红达人合作，精心策划“跟着赛事游眉山”“跟着节庆游眉山”“跟着美食游眉山”等消费热点，针对青年、亲子、银发等不同消费群体，精准推送赛事文艺活动、文化旅游线路、潮玩美食地图等消费信息，在市内外主要商圈开展专题推介活动，充分释放眉山消费资源引流能力，变“流量”为“留量”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委宣传部；责任单位：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、各县(区)人民政府，市教体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融媒体中心等，以下各项天府新区眉山管委会、各县(区)人民政府均为责任单位，不再单独列出〕

(二)丰富文旅供给。发展周末经济，突出户外休闲与“周末微度假”主题，推出采摘、赏花、登山、露营、骑行等近郊休闲度假精品线路，营造“人间有味是清欢，周末休闲到眉山”氛围。升级夜间经济，提质东坡水街，放大“东坡醉月地”国家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影响力，串联栖西里、夜游柳江、青神观萤、天府星光夜市等形成品牌效应。做大演艺经济，支持眉山演艺团队开展全球全国巡演；举办黑龙滩梵木音乐节、玉屏山森林音乐节等各具特色的主题音乐节；鼓励商业综合体、经营性场所创新推出脱口秀、话剧、歌舞等新型演艺服务，培育“微演艺”文化体验。培育旅拍经济，依托太和老镇、幸福古村等人文景观，因地制宜发展宋风汉服、山水秘境、田园治愈、非遗场景四大旅拍方向，打造东坡诗画里的光影眉山。〔牵头单位：市文广旅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等〕

(三)强化赛事引流。打造城市“马拉松嘉年华”，以高水平竞技持续扩大“白金标仁马”影响力，以文化赋能升级“东马”赛事，提供丰富多元的“跑马”体验。举办时尚体育赛事，依托国际攀岩中心、轮滑滑板中心、青神水上运动公园、清华附中冰球馆等载体，举办攀岩、滑板、桨板、滑翔、冰球等重大赛事，彰显年轻潮流城市形象。塑造户外运动品牌，开展瓦屋山徒步、老峨山越野、黑龙滩定向、彭祖山登山、玉屏山滑翔等户外运动，推动技能培训、装备展示销售、赛事策划等衍生产业发展，打造全国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。促进“赛事+”融合发展，以加快建设全国

促进体育消费和赛事经济试点市为契机，开展“参一场赛，游一座城，品一桌菜”主题活动，实现赛事、文旅、美食深度融合。  
〔牵头单位：市教体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城乡融合发展局等〕

## 二、激发商品消费

多措并举稳定大宗消费基本盘，顺应商品消费绿色化、智能化发展趋势，积极发展新零售，拓展消费增长新空间。

（四）加力以旧换新。用好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力扩围政策，推动大宗商品消费稳定增长。支持新能源汽车品牌在眉山打造智驾体验、销售结算、售后维护等全消费链，培育汽车消费新增长点。采用“地方补贴+商家补贴+产品让利”的方式，拓宽补贴范围，充分释放平板电脑、手机、智能穿戴、家装、适老化改造等新领域消费潜力。加快政策资金兑付，落实“支付立减”模式，推广线上预约、上门拆旧、送新同步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全面提升消费者以旧换新体验感。  
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税务局等〕

（五）发展新零售。培育首发经济，支持重点商圈发展首店经济，引入国内外知名品牌布局首店、首展、首秀，创新发展精品店、快闪店、国潮店等新业态。壮大电商经济，支持组建电商销售中心，培育电商产业园，推动电商产业集聚发展；建立眉山电商好物库、企业库、主播库，举办眉山电商购物节，评选眉山“十大”电子商务标杆企业。推动数字智能化转型，鼓励商贸服务

业企业整合线下商超便利店资源，做优线上下单、即时配送服务；支持市场主体开展设备更新，兴建扩建冷链物流设施，推进东坡区、丹棱县无人车投递试运行，提升商贸流通智慧化配送水平。畅通进口产品供应链，用好保税仓、跨境电商产业园等开放载体，加快拓展南向市场，推动进口商品供应链企业与大型商超、餐饮企业精准对接，打造优质进口商品集散地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贸促会、市邮政管理局等〕

### 三、拓展服务消费

深挖美食等基础型消费潜力，激发康养、生活服务等改善型消费活力，培育壮大低空经济等新型消费，深入释放服务消费内生动能。

（六）提升美食消费。推动东坡美食“破圈”，升级“东坡故里·东坡宴”品牌，分类评选名店、名菜、名厨，打造“天府名品”；挖掘眉山老味道，培育特色“烟火小店”；聚焦年轻客群尝鲜和社交需求，引导轻食、新茶饮、特色烧烤等加快发展，培育美食新势力。打造预制菜产业高地，发挥预制菜创新中心支撑作用，开展技术攻关，依托龙头企业推动东坡泡菜、东坡肘子、东坡扣肉、钵钵鸡等“东坡名菜”预制化，建设成都都市圈“中央厨房”。加快集聚发展，推进眉州东坡·世界川菜产业园（一期）、“东坡宴”建成投运，打造川派餐饮集聚区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〕

管局等〕

(七)发展现代康养。丰富康养消费供给，推动西部药谷、彭祖国际养生度假区、七里坪国际抗衰老产业试验区、玉屏山康养基地建设，着力培育黑龙滩文旅康养一体化、国际化发展，延伸休闲文旅、医药研发、药膳餐饮、康养住宿等多元消费领域。完善养老服务体系，实施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圈建设工程，加快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资源融合，推动康复护理、安宁疗护、养生保健等医养服务布局，推进域内优质康养资源与中医药融合发展。拓展适老化场景应用，鼓励商业载体开展适老化改造，推进公共空间、消费场所等无障碍建设；支持企业生产销售助浴椅、电动床、卫浴扶手、适老马桶、特殊轮椅等高品质适老化产品，建设适老化体验馆。〔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市卫生健康委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等〕

(八)培育低空消费新业态。发展低空旅游，依托重点旅游景区开发低空观光旅游航线，挖掘“云游瓦屋山”“鸟瞰黑龙滩”“低空看良田”“飞越岷江”等低空旅游产品，培育低空旅游场景。发展低空物流，加快布局“干+支+末”无人机配送网络，加速构建全市低空物流配送体系，探索新开通无人机载货运输航线。支持洪雅拓展无人机末端配送，提升山区配送效率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；责任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邮政管理局等〕

(九)升级居民服务。优化住宿服务，培育住宿业“十强”

品牌，优化精品民宿与中高端酒店布局，推广七里坪、幸福岭等精品民宿模式，增强生态、绿色、健康等体验价值；提升大型会议、休闲娱乐、餐饮住宿接待水平，构建多层次住宿集聚空间。提档生活服务，提质发展家政服务，鼓励家政企业员工制转型，持续开展职工业务培训，培育“苏小妹”“陵州妹子”巾帼家政服务品牌，加强家政养老服务等方面标准研制，发挥标准基础支撑作用；健全普惠多元托育服务体系，增加托育服务供给，促进托育服务消费；依托全国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，嵌入宠物经济、社区医疗、便民代办等服务，不断提升生活品质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市场监管局等〕

#### 四、做强载体支撑

（十）塑造消费场景。抓好场景引建，多渠道开展招商引资推介，瞄准文旅、康养、体育、商贸等消费类项目，以及新业态、新场景实施靶向招引；分行业、分领域开展“一对一”服务，落实场景项目从落地、建设、竣工到运营全生命周期管理。提升运营水平，鼓励现有场景挖掘特色培育热点业态，开展多元升级改造，打造“城市商业、文化旅游、户外休闲、体育运动、现代康养”5大类市级重点消费场景，培育“蜀里安逸”省级消费新场景。盘活闲置资源，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利用闲置场所（工业、商业综合体等）改造建设消费场景，推动城市商业向公园绿地、林盘田园、江河水域等绿色空间延展，打造特色市集、露营休闲等消费

业态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经济合作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教体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卫生健康委等〕

（十一）繁荣会展经济。拓展外部市场，组织“眉山造”参加进博会、西博会、广交会、农博会等知名展会，持续开展出川、出海等市场拓展。用好会展平台，办好竹博会等专业展会，搭建行业交流合作平台；支持市场主体、商协会等在眉举办全国性产销对接、经贸交流等活动。开展活动造势，以“春登山、夏听蝉、秋赏味、冬观雪”为主题，举办登山节、观萤节、晚熟柑橘节、冰雪嘉年华等系列促销活动，不断拓展消费空间。〔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经济合作局、市林业局、市贸促会等〕

## 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。加强部门协调联动，统筹协调各方资源，定期研究重点任务推进情况，协调解决难点、堵点。眉山天府新区、各县（区）、有关部门要细化分解任务，扎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更快更好落地见效，稳定消费市场预期。

（二）夯实政策激励。研究制定提振消费政策措施，统筹文旅、体育、服务业等专项发展资金，针对消费引流、场景建设、企业转型升级等开展激励。市、县（区）联动发放消费券，用于重点领域促销。强化投资对消费的支撑作用，积极争取中、省各类资金支持教育医疗、技能培训、养老托育、文旅体育等领域项

目建设。支持工会研究制定促消费若干措施，加快释放职工消费潜力。

（三）优化消费环境。优化价格监督、食品安全、计量保障等诚信经营环境。适度放宽“城市烟火”业态管理，创新特色化集市、夜市、外摆位等点位管理机制。以跨部门联合方式提升监管抽查效率，落实“综合查一次”要求，减少不必要的行政性检查，对大众消费场所无事不扰。合理设置潮汐停车区域，解决消费者停车难等问题。